

泉州市教育局文件

泉教人〔2016〕126号

泉州市教育局关于举办 2016 年度 小学新任教师培训班的通知

各县（区、市）教育局、泉州经济开发区社会事业局、泉州台商投资区教育文体旅游局、泉州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永春校区，市直各小学：

根据教育部第七号令《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规定》、《教育部关于大力加强中小学教师培训工作的意见》（教师〔2011〕1号）以及《关于印发 福建省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规定 的通知》等文件精神，为帮助小学新任教师巩固专业思想，尽快适应小学教育教学工作，经研究，决定委托泉州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永春校区举办泉州市 2016 年度小学新任教师培训班。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培训对象

2016 年聘用的小学新任教师

二、培训的内容和方式

根据新任教师的需求和学校教育教学工作的需要设置以下六个模块的课程：职业道德与教育法规、新课程教育理念、教育教学技能（备课、观课议课、课堂教学、普通话等）、安全教育与心理健康教育、班主任工作规范、职业生涯规划。具体课程《泉州市小学新任教师集中培训阶段拟设课程》见附件1。

培训采取集中学习、教学实践和校本研修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包括专题讲座、案例研究、研讨交流、观课评课、自主阅读和跟踪指导等。

三、培训学时和安排

新任教师培训每人120学时，分两个阶段进行。

（一）集中培训阶段（7天50学时）

主要完成理论研修、教学技能学习等学习任务。集中培训结束后经考核合格者，由培训中心发给培训合格证书。

集中培训期数根据新任教师的人数确定，拟分四期完成。

第一期集中培训时间：8月15日--21日，15日上午报到，下午2:30开班培训；报到地点：泉州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永春校区（原永春师范）聚贤楼。

第二期集中培训时间：8月23日--29日，23日上午报到，下午2:30开班培训；报到地点：泉州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永春校区（原永春师范）聚贤楼。

请参加第一、二期培训的各县（区、市）教育局和市直各小学尽快落实参训对象，并于8月10日前将《集中培训名单汇总表（见附件2）报送泉州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永春校区培训中心。

第三期集中培训时间：9月8日--14日，9月8日上午报到，下午2:30开班培训；报到地点：泉州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永春校区（原永春师范）聚贤楼。

第四期集中培训时间：9月19日--25日，9月19日上午报到，下午2:30开班培训；报到地点：泉州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永春校区（原永春师范）聚贤楼。

请参加第三、四期培训的各县（区、市）教育局和市直各小学尽快落实参训对象，并于9月1日前将《集中培训名单汇总表》（见附件2）报送泉州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永春校区培训中心。

（二）校本研修阶段（3个月，折合70学时）

学员回到任教学校将集中学习所学到的理论知识和技能应用到教学实践中，并完成有关校本研修任务。期间每人听课不少于30节课；撰写2篇评课稿；开设2次由指导教师点评的教学汇报课；撰写2篇教学设计；撰写2篇教学反思；自主阅读小学阶段的学科课程标准和教材，完成不少于5000字的读书笔记，撰写一篇不少于2000字的读书心得；撰写个人职业生涯发展3年规划。

校本研修阶段由所在学校选派学科带头人或骨干教师对新任教师的备课、观课议课、评课、课堂教学等各个环节进行指导。所在学校组织对新任见习教师的听评课笔记、汇报课教学设计、教学反思、读书笔记和心得等材料进行验收并存入个人业务档案，作为转正定级的重要依据。

四、有关事项

1. 学员参加培训的培训费、差旅费回所在学校按规定报销。其中，市直公办学校培训费由市教育局负责。

2. 请各县（区、市）教育局和市直各小学尽快落实参训对象，通知并督促新任教师如期报到参加集中培训。

3. 新任教师参加集中培训将作为其转正定级的重要依据之一，不参加集中培训或培训考核不合格的新任教师不能如期转正定级。

4. 请泉州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永春校区根据培训任务和要求，认真制定具体培训方案，科学设计培训课程，确保培训质量。

附件:1.泉州市小学新任教师集中培训阶段拟设课程

2.泉州市小学新任教师集中培训名单汇总表

泉州市教育局

2016年7月13日

抄送：市人社局、市财政局。

泉州市教育局办公室

2016年7月13日印发

泉教人〔2016〕126号附件1：

泉州市小学新任教师集中培训阶段拟设课程

专 题	主 讲 教 师
1. 教师职业道德与践行策略	徐敏（福建省广播电视台大学教授） 陈莹煌（安溪县龙涓乡内灶小学高级教师、全国模范教师、福建省师德标兵）
2. 教师法与未成年人保护法	林雪卿（厦门城市职业学院教授）
3. 校园突发事件的基本应对技巧	吴龙梅（鲤城区实验小学书记、省骨干校长、市小学名校长培养对象）
4. 高质量的课堂教学	张荣伟（福建师大教授） 张丽黎（泉州实验小学小中高、市教学名师培养对象、省学科带头人）
5. 教学技能（教学设计、观课评课、说课、魅力语言）	林藩（福建教育学院教授） 李春喜（泉州幼高专副教授） 郑瑞卿（泉州幼高专永春校区高级讲师） 市教学名师、学科带头人、骨干教师
6. 新教师的职业规划与专业成长	罗晓（厦门集美大学教授） 林建妹（泉港区和星小学高级教师、市学科带头人、市小学名校长培养对象）
7. 教师的心理健康与维护 小学生生命教育	张美兰（泉州幼高专永春校区副教授、国家二级心理咨询师） 黄曙阳（泉州幼高专高级讲师）
8. 沟通与激励的技巧与方法	罗家永（湖里区未成年人心理健康辅导站负责人；国家二级心理咨询师；厦门市心理学科带头人）
9. 班主任工作策略	吴友钧（泉州师院附小，泉州市中小学名班主任；市优秀辅导员；市十佳辅导员；市师德先进个人）
10. 基于儿童视野下的家校合作	林爱花（安溪县第三实验小学，小中高；泉州市教学名师培养对象）

泉教人〔2016〕126号附件2：

泉州市小学新任教师集中培训名单汇总表

报送单位（盖章）：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性别	出生年月	任教学段	任教学科	学历/学位	教师职务	行政职务	移动电话	电子邮箱	备注

注：本表统一用Excel格式制表，并于2016年8月10日（第一、二期）或2016年9月1日（第三、四期）前由各县（区、市）教育局、市直各小学汇总后通过电子邮件报送泉州幼高专永春校区培训部，永春校区培训部联系电话：23886867
电子邮箱：ycsfpxc@163.com。